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2019年年度報告董事會有關事項的獨立董事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20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孫悉斌、成曉光、姚永嘉、陳延禮、陳泳冰、吳新華、胡煜、馬忠禮、張柱庭*、陳良*、林輝*、周曙東*、劉曉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董事会有关事项 的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公司的 2019 年度董事会有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经认真研究，现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审计，本财务年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人民币 419,970 万元，建议以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为基数，向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股 0.46 人民币元（含税）。分配后余额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我们审议并认为：董事会做出的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发展规划、盈利状况等因素，并考虑了股东的投资回

报，保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议案

德勤华永在为本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时具备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为保证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师，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24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80 万元）。

三、关于本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在此基础上出具的本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有关要求，符合本公司实际，该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本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四、关于调整公路经营权摊销用流量数据口径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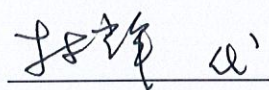
五、关于董事及高管薪酬

对本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资料进行了审核，认为所披露的数据真实准确。我们认为 2019 年度本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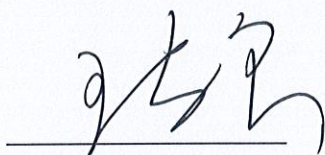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董事会有关事项认可之意见书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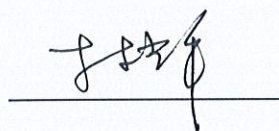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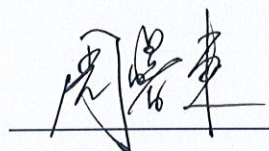
张柱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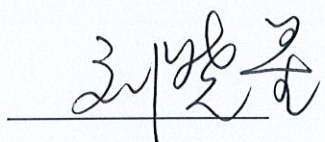
陈 良



林 辉



周曙东



刘晓星

2020 年 4 月 24 日